

协议书

甲方（姓名）：

学员代码：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乙方：北京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8层

邮政编码：100083

联系电话：010-82318888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依照相关法律，同意按照本协议的条款，由乙方所拥有的正保会计网校（www.chinaacc.com）为甲方提供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服务（以下简称美国 CPA 考试辅导），服务内容包括教学服务和考务服务。具体条款如下：

1. 课程服务内容

1.1 教学服务

1.1.1 乙方根据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大纲进行教学安排，为甲方提供其所报班次项下的课程辅导。

1.1.2 甲方在注册、交费和签订（与本协议具有相同的格式和内容）辅导协议，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在乙方辅导下全面完成相关课程学习后，在本协议约定的服务期内参加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如未能达到考试合格分数线的，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相关条款的规定继续为甲方提供 18 个月免费服务。

1.2 考务服务

1.2.1 学历评估

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完成学历评估所需要的步骤和程序，如甲方因自身条件无法满足报考要求，乙方将积极协助甲方通过各种途径达到报考条件并完成学历评估。

1.2.2 考试报名

乙方根据甲方的报考条件，与甲方协商选择报考地点及考试报名科目，协助甲方完成考试报名需要的所有程序，并获得考试准考证（NTS）。

1.2.3 预约考试

乙方根据甲方准考证（NTS）的时限，与甲方协商后选择考试地点和具体考试科目，协助甲方完成考试预约需要办理的所有程序，并协助甲方合理安排考试科目和时间。

1.2.4 安排考试

乙方根据甲方的需求，协助甲方安排参加考试的所有行程，指导甲方考试注意事项，帮助甲方顺利完成考试。

1.2.5 考试政策咨询

乙方在服务期内，为甲方提供全程考试政策咨询服务。

2. 参加美国 CPA 考试辅导

甲方经慎重考虑，现决定根据本协议的约定参加乙方的上述美国 CPA 考试辅导，乙方亦同意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为甲方提供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部分或全部科目的教学服务和考务服务。

甲方在根据乙方的有关要求完成注册、交费和签署本协议后，甲方即可成为乙方的学员，参加乙方提供的有关考前辅导课程。

甲乙双方共同认为，甲方及时、全面地完成乙方为美国 CPA 考试辅导专门设置的学习课程及题库，是甲方通过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部分或全部科目考试的重要保障。为此，乙方将为甲方设计和提供优质的辅导课程及学习计划，甲方也将按照乙方的辅导课程和学习计划的要求参加该等辅导课程。

甲方同意在签订本协议的同时提供如下文件和信息：

- (1) 身份证或者国家规定的其他合法身份证明文件；
- (2) 通信地址及电子邮箱；
- (3) 联系电话（包括固定电话和手机）；
- (4) 考试报名需要的相关材料。

3. 辅导科目、费用及费用支付

3.1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遵前述条款，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美国 CPA 考试辅导科目及教学、考务服务费用如下（请在服务类别前的“□”内选择）：

币种：人民币

服务类别	课程名称	价格
畅学无忧班	<input type="checkbox"/> 四门联报	30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会计与报告	8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法规	8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审计与鉴证	88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商业环境	8800 元
执照申请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全程指导学员申请执照	5000 元

3.2 甲方可自由选择执照申请服务，执照申请服务费 5000 元/人。乙方提供美国注册会计师执照申请方案定制服务，指导学员准备申请材料。自甲方提交申请材料并完成支付之日起提供 6 个月服务期。

3.3 除第 3.1 款规定的课程和执照申请服务费用（辅导教材作为配套教学材料不收取费用）外，甲方还应自行承担服务过程中考试地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收取的评估费、文件资料快递费、报名费、考试费、交通费、申请及预约签证产生的费用、汇率差异等相关费用，该等费用以考试地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规定的费用标准为准，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该等费用标准、支付时间及支付方式等。甲方须按照乙方的通知按时足额支付，否则因此导致的服务中断等一切责任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服务期限内，若考试地主管部门或第三方机构收取的上述费用标准变更，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须按变更后的费用标准予以支付相关费用。

3.4 甲方应按乙方规定的现金、转账、汇款、在线支付等方式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向乙方支付美国 CPA 考试辅导费用。

3.5 第 3.2 款规定的相关费用的收费标准、支付时间及支付方式等由乙方通过电子邮件或电话的方式另行通知甲方，甲方保证其在本协议首部所留常用电子邮箱及联系电话的准确性，并保证通过其常用电子邮箱及联系电话可以接收到乙方的通知信息；如果甲方所留常用电子邮箱及联系电话有变动，则甲方应当对乙方作出书面的变动通知，否则因此导致乙方怠于通知或通知无法到达甲方，均由甲方自行负责，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3.6 正保会计网校学习卡以及正保远程教育一卡通均不可支付美国 CPA 考试辅导的费用。

3.7 美国 CPA 考试辅导的学费可计入正保会计网校 VIP 会员累积交费金额，但美国 CPA 考试辅导本身不享受金银卡会员折扣优惠。参加美国 CPA 考试辅导的学员不再享受正保会计网校的其他优惠政策。

4.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4.1 权利

4.1.1 甲方在按照本协议的规定交纳全部费用后，有权利享受乙方为美国 CPA 考试辅导所提供的教学服务和考务服务。

4.1.2 甲方在交纳全额学费后的 3 天内，乙方自动为其开通其所报全部课程的教学服务及考务服务权限。

4.1.3 甲方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在乙方的辅导下全面完成乙方所提供的学习课程以后，参加美国 CPA 考试后无法达到考试机构制定的合格分数，在符合本协议约定的条件下，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相关约定要求

乙方继续提供为期 18 个月的教学服务和考务服务。

4.2 义务

4.2.1 甲方应按时、全额交纳学习费用。

4.2.2 甲方应提供真实、有效的身份信息和考试分数。

4.2.3 甲方应遵守乙方的辅导计划和课程安排，按照本协议的约定完成乙方提供的全部辅导课程，并完成所有题库（PassMaster）中各个部分的选择题。

4.2.4 甲方对于乙方提供的学习课程和教学材料，应保证只供甲方个人使用，不得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露学习课程或者将自己的注册帐号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

4.2.5 甲方应严格遵守本协议所涉课程以及相关教学资料的知识产权（包含但不限于版权），不得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复制、传播等）侵犯上述课程及相关教学资料所享有的知识产权。

5.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5.1 权利

5.1.1 乙方有权根据本协议相关条款获得甲方交纳的相应费用。

5.1.2 乙方有权根据本协议的约定获得、持有和核对甲方提供的有关个人信息、资料。

5.2 义务

5.2.1 乙方应提供本协议规定的教学和考务服务。

5.2.2 保证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均能够正常使用；但是因不可抗力以及学员一方的原因造成不能正常使用乙方所提供的各项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互联网运营商提供的网络中断、甲方不具备上网条件（包括不具备软硬件条件或者软硬件故障）等，则乙方不承担相应责任。

6. 免费服务条款

6.1 免费服务内容及条件

6.1.1 甲方符合本协议约定的全部免费服务条款，即可享受免费服务。免费服务期从本协议第 12 条规定的协议服务期结束之日开始计算，为 18 个月；服务内容为本协议约定的服务范围，但教材等资料费和第 3.2 款规定的参加考试的相关费用由甲方另行支付，否则因此而导致的服务中断等一切后果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6.1.2 甲方申请享受乙方免费服务，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6.1.2.1 在服务期内考试成绩未达到具体科目考试合格分数；

6.1.2.2 完成乙方提供的全部辅导课程的学习；

6.1.3 甲方申请乙方免费服务，必须向乙方提供如下材料：

6.1.3.1 甲方身份证（或者国家规定的其他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应当与签订本协议时提供的身份证明一致）；

6.1.3.2 参加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的准考证复印件；

6.1.3.3 美国州会计委员会出具的考试成绩通知单，或其它可以查询考试成绩的账号信息；

6.1.3.4 由 Becker's CPA Exam Review 系统中的 Performance Summary 打印的 Summary Report（表现总结报告），报告必须包含甲方观看 Becker's CPA Exam Review 系统中辅导课程及所有的题目的正确率情况。若甲方为在线学习的，经甲方申请，乙方可直接核实并打印甲方的 Performance Summary；若甲方为非在线学习的，则须由甲方自行打印并向乙方提供 Performance Summary。

6.2 甲方如具有以下任何一种情况，无论甲方是否满足申请免费服务的条件，甲方都无权要求乙方继续提供服务：

6.2.1 甲方未向乙方提供真实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6.2.1.1 甲方在与乙方签订本协议时，未提供真实的个人信息；

6.2.1.2 甲方在要求获得免费服务时提供的信息与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时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但能够提供合法、有效的文件证明甲方的有关通信地址等正常变动的除外）；

6.2.1.3 甲方在签订本协议或履行本协议约定的权利、义务或要求乙方免费服务等过程中，甲方提供其他虚假、伪造信息；

6.2.2 协议服务期内，甲方没有参加美国注册会计师考试中本协议约定的科目考试；

6.2.3 甲方在未经乙方书面同意的条件下，向其他任何第三方透露课程及辅导资料内容，或者由于甲方的失误，导致其他任何第三方获知课程或辅导资料内容，或者甲方有侵犯本协议所涉课程以及相关教学资料的知识产权的行为；

6.2.4 甲方在使用乙方的学习课程中，与其他人共用帐号。

7. 不可抗力

7.1 不可抗力指超出本协议双方控制范围、无法预见、无法避免或无法克服、使得本协议一方部分或者全部不能履行本协议的事件。这类事件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战争、罢工、暴动、网络中断、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7.2 如任何一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协议规定的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则该方免除承担违约责任；不可抗力事由发生后，若有可能，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情况及时通知对方（乙方可以通过网站公告的方式通知甲方），凡违反此通知义务而不履约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则必须赔偿由此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7.3 在不可抗拒因素消除后，曾受不可抗力影响而未能履约的一方应尽最大努力恢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8. 争议的解决

8.1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应适用中国法律；

8.2 双方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如发生任何争议，则双方应首先进行友好协商解决；

8.3 如果某一争议未在一方首次提出协商之日后 30 日内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可将该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

9. 完整协议

乙方在正保会计网校网站上公布的美国 CPA 考试辅导的招生方案及网站的注册服务条款是本协议的补充，惟该等招生方案及网站注册服务条款与本协议有不同之处的，则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

10. 保密义务

乙方对甲方提供的个人资料和信息具有保密义务，除非法律规定或者有权政府机关的命令和要求或者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的个人信息和资料泄露给任何第三方。

甲方对本协议的内容、乙方提供的学习辅导课程的任何内容具有保密义务，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该等内容泄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者提供给任何第三方使用。甲方违反保密义务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足额赔偿乙方的损失。

11. 协议服务期限

协议服务期限为 18 个月，自乙方为甲方开通教学服务及考务服务权限之日开始计算。但本协议约定的免费服务出现时，按照本协议第 6 条的约定执行。

12. 其他

12.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署之后即刻生效。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2 本协议一经签署后，任何一方非经法定理由不得解除。

12.3 本协议的修改、补充及任何改动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文件后方可有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名）：

乙方（签章）：北京东大正保科技有限公司